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

普房管〔2021〕8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今冬明春普陀区房管系统 安全生产和防冻保暖工作的通知

局各相关科室部门、单位，各街道（镇），西部集团，各相关单位：为进一步加强普陀区房管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今冬明春住宅小区、房管系统各类工地和房屋征收基地平安越冬，切实维护广大居民业主的正常生活秩序，现就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思想到位

各单位要从以人为本，立足于维护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出发，充分认识做好住宅小区、房管条线各类工地和房屋征收基地安全生产和防冻保暖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落实专人负责，杜绝一切麻痹侥幸思想，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生产和防冻保暖工作的自查自纠。同时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物业服务企业、征收事务所的服务意识和管理水平，增强广大居民业主的防冻保暖和房屋使用安全意识，压实各项工程参建单位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提升相关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和自我安全防护意识。

二、各司其职，责任到位

各物业服务企业、小区管理处要将住宅小区防冻保暖工作统一纳入物业管理服务中，各工程参建单位要将工地防冻保暖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管理中，各征收事务所要把基地内防冻保暖工作纳入日常管理中，紧密结合普陀区城市运行安全隐患治理专项行动工作要求，落实工地安全隐患治理、房屋安全隐患治理等工作的责任，视其为一项季节性常规工作，建立健全住宅小区、各类工地和征收基地防冻保暖工作责任制度。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树立“责任制不落实是第一隐患”的观念，将责任制落实到每一个岗位，每一个工作环节上，切实做到人员落实到位、材料落实到位、措施落实到位。

三、措施有效，响应到位

各单位要结合本市冬春季节气候特点，落实防冻保暖和安全

生产措施，重点如下：

一是按照《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应对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各个等级响应标准，进一步完善防冻保暖应急预案，落实值班值守人员，明确值班值守职责，确保命令下达畅通，突发情况上报及时。要加强巡查力度，并根据各小区、工地的特点，做好人防技防等各方面的安全防范措施。

二是对防冻保暖抢修材料的准备和落实情况开展检查，防止物资被盗用、挪用、流失和失效，对缺失和失效的各类物资及时予以补充和更新，确保紧急情况下的正常使用。

三是要开展防冻保暖工作检查。对小区和征收基地房屋公用部位门窗、住宅小区的水箱、外露水管、小区供电等关键设备设施开展全面细致的防冻保暖措施落实情况检查。重点做好水泵房、上下水管、阀门、水表、三通和接点弯头部位水管的包扎，对防护破损、遗漏部位及时补做和修复，遇有水管爆裂要全力以赴配合供水部门及时抢修。对工地中各类工棚、临时设施、施工机械设备等进行检查，落实好防冻保暖措施。对工程类从业人员的健康状况要清楚明晰，重点关注有各类冬季易发疾病史的人员。做好小区、工地和征收基地的冬季燃气使用安全的提示。

四是对检查中发现“险、漏、堵、水、电、消防”及其他安全隐患，要迅速采取措施，立即落实整改，确保不留任何隐患死角。

五是在市级部门发布预警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进行响应，采

取针对性的应急措施，减轻雨雪冰冻灾害带来的影响。区房屋维修应急中心应做好各类报修热线的接派、处置和反馈工作，处置过程中应同时重点关注抢险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及防护措施。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应对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1年12月20日